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云南证监局关于昆明机床**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收到《云南证监局关于昆明机床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云证监函[2017]96 号），现就有关问询事项回复如下：

**一、请公司详细说明修订《2016 年度报告》的原因，修订报告所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相关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2016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原稿”），由于涉及前期数据调整，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量较大，原稿存在内容、格式等方面的错误。为尽快对上述错误进行更正，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导，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并与审计师沟通后，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版）》（以下简称“修订稿”）。

**二、公司应逐项说明《2016 年度报告》的修订内容及修订理由，并明确说明 2016 年度报告（修订版）中的会计报表数据是否发生变化及其理由。**

修订稿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1、原稿“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中的审计报告正文意见页（年报原稿、修订稿均为第 63-65 页）存在引用版本的错误。前期数据的调整导致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确定和年报编制工作受到了影响，从而导致了本次审计报告正文意见页引用版本的错误。修订稿根据审计机构 2017 年 4 月 24 日晚所发定稿进行了更新，较原稿，修订稿中的审计报告意见修正条款的对照表及修改原因如下：

| 原稿   | 修订稿   |
|--|---|
| <p>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p> <p>1、涉及存货的事项<br/>我们在对昆明机床公司<b>存货-产成品执行监盘程序时，发现存在存货不实的情况，随后公司对 2013 年-2016 年存货问题进行自(含账外存货)</b>。基于昆明机床公司对 2013 年-2016 年间存货自查现阶段结果，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7 所述，对与存货相关项目的前期会计差错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进行了更正及披露。</p> | <p>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p> <p>1、涉及存货的事项<br/>我们在对昆明机床公司<b>存货执行监盘程序时，发现公司存货账实不符问题。公司获知此问题后，即开展对 2013 年至 2016 年存货问题的自查。基于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止昆明机床公司对 2013 年至 2016 年存货自查结果，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7 所述，昆明机床公司对与存货相关项目的前期会计差错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进行了更正及披露。</b></p> |
| <p><b>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任何数据变更。</b></p>   |   |
| <p>经昆明机床公司自查，账外产成品存货各年末结存情况为：2013 年末账外产成品共 160 台，结存金额为 119,821,912.53 元；2014 年末账外产成品共 184 台，结存金额为 173,819,171.10 元；2015 年末账外产成品共 128 台，结存金额为 122,223,799.03 元；2016 年末账外产成品共 94 台，结存金额为 63,663,520.74 元。</p>    | <p>截至审计报告日止，根据昆明机床公司提供的自查数据，各年期末账外存货结存情况为：2013 年末账外存货结存金额 1.28 亿元；2014 年末账外存货结存金额 1.76 亿元；2015 年末账外存货结存金额 1.22 亿元；2016 年末账外存货结存金额 6,366 万元。</p>   |
| <p><b>本段落，基于公司和审计师对最终自查数据进行核对的结果，对各年末存货结存金额进行了修改。</b></p>  |   |
| <p>我们对昆明机床公司存货自查结果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由于公司未提供更正后 2013-2015 年末存货与原列报差异事项的完整证据，且昆明机床公司缺少 2013-2016 年间账外存货收发存证据或其他可靠的替代性证据。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充分的证据，证明账外存货流转及由此发生的经济业务的存在及完整性，从而无法认定存货更正数据的准确性及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p>             | <p>我们对昆明机床公司提供的上述存货自查结果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但由于昆明机床公司尚未提供更正后 2013 年及之后年度期末产成品结存与原财务列报差异事项的完整证据，且昆明机床公司尚未提供账外存货收发存资料或其他可靠的替代性证据，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账外存货流转及与此相关的经济业务的存在和完整性及金额的可靠性，从而无法确定存货更正数据的准确性及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p>              |
| <p><b>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数据变更。</b></p>   |   |

|   |  |
|---|--|
| <p>2、涉及销售收入的事项<br/>我们在对昆明机床公司收入执行审计程序时，发现销售收入存在虚计及跨期问题，随后公司对 2013 年-2016 年收入问题进行自查。基于昆明机床公司对 2013 年-2016 年间收入自查现阶段结果，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7 所述，对与收入相关项目的前期会计差错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进行了更正及披露。</p>                              | <p>2、涉及销售收入的事项<br/>我们在对昆明机床公司收入执行审计程序时，发现销售收入存在虚计及跨期确认的问题，公司获知此问题后，即开展对 2013 年至 2016 年销售收入问题的自查。基于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止昆明机床公司对 2013 年至 2016 年销售收入自查结果，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7 所述，昆明机床公司对与收入相关项目的前期会计差错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中进行了更正及披露。</p>                                    |
| <p><b>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数据变更。</b></p>  |  |
| <p>我们对昆明机床公司与收入问题自查更正相关的往来款项追加<b>核实程序</b>。截止审计报告日，2016 年末回函不符应收账款 1237 万元，未回函应收账款 2588 万元，回函不符预收账款 3956 万元，未回函预收账款 4363 万元。由于我们未能取得充分可靠的替代证据，证明更正后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的真实及准确性，从而无法认定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更正数据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p> | <p>我们对昆明机床公司提供的与收入问题自查更正相关的往来款项追加<b>包括函证在内的核实程序，以及对收入跨期问题追加实施截止测试程序</b>。截止审计报告日，2016 年末回函不符应收账款 1,237 万元，未回函应收账款 2,588 万元；回函不符预收账款 3,956 万元，未回函预收账款 4,363 万元。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替代证据，证明更正后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的真实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更正数据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p> |
| <p><b>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只是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数据变更。</b></p>  |  |
| <p>3、与重要子公司相关的事项<br/>子公司-西安交大赛尔机泵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赛尔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总额为 228,933,010.85 元，净资产为 -34,942,869.66 元，2016 年度合并销售收入为 24,899,406.03 元，净利润为 -68,470,136.56 元。</p>                         | <p>3、与重要子公司相关的事项<br/>昆明机床公司子公司西安交大赛尔机泵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赛尔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总额为 2.31 亿元，净资产为 -3,235 万元，2016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2,276 万元，净利润为 -6,588 万元。</p>   |
| <p><b>本段落，基于公司财务部门和子公司对应报表数据进行核对，对子公司报表数据金额进行了修改。</b></p>   |  |
| <p>我们在执行审计程序时，发现西安赛尔公司 2016 年账面记录以银行承兑汇票从第三方非金融机构取得借款 662 万元，以现金方式存入西安赛尔公司银行账户，<b>部分借款业务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复印件存在票据到期日等信息的涂改痕迹。</b></p>  | <p>我们在执行审计工作时，发现西安赛尔公司 2016 年账面记录以银行承兑汇票从第三方非金融机构取得借款 662 万元，以现金方式存入西安赛尔公司银行账户，<b>部分所附凭据存在票据到期日等信息被涂改的痕迹。</b></p>  |
| <p><b>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数据变更。</b></p>  |  |

|   |   |
|---|---|
| 我们在执行审计程序时，发现孙公司—长沙赛尔透平机械有限公司存在私设多个财务账套的情况。   | 我们在执行审计工作时，发现孙公司长沙赛尔透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赛尔公司”）私设多个财务账套。   |
| <u>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数据变更。</u>   |   |
| 针对以上问题，昆明机床公司进行了专项核查。但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昆明机床公司对于两家公司违规事项的核查结论，也无法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无法合理判断存在问题对昆明机床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针对上述问题，昆明机床公司成立专门小组对西安赛尔公司及长沙赛尔公司进行核查。但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尚未获取昆明机床公司对于两家公司上述问题的核查结论，也无法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无法合理判断两家公司存在问题对昆明机床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 <u>本段落，前后版本审计意见仅对措辞进行了修改，无任何数据变更。</u>   |   |
| <p>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p> <p>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近三年的净利润为负，且于2016年12月31日，昆明机床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0,268,973.32元，累计未弥补亏损258,488,508.63元，资产负债率为80.99%。昆明机床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p> | 删除  |
| <p><u>原稿为审计师发给公司董事会的征求意见稿，基于审慎原则提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疑虑，与董事会进行沟通。董事会就公司经营情况及融资进展情况向审计师进行了说明，并告知若出现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在最终版本的审计报告中，经过审计师的专业判断，删除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事项。</u></p>  |   |

2、在“重要提示”（年报原稿、修订稿均为第2页）中根据实际签署情况对唐春胜董事的审核意见进行了详细表述；

3、原稿年报中多次出现高亮字体，修订稿年报取消了高亮字体标注。

除上述改动之外，公司未对年报财务数据进行更改，2016年度报告（修订版）中的会计报表数据未发生变化。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